

千阳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文件

千审服发〔2023〕379号

千阳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千阳段家湾水土保持旅游观光示范园 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千阳县水利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上报〈千阳段家湾水土保持旅游观光示范园项目建议书〉的报告》（千水政发〔2023〕190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你单位实施千阳段家湾水土保持旅游观光示范园项目。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千阳段家湾水土保持旅游观光示范园项目
- 二、建设地址：国家千湖湿地亲水湾，原城关镇段家湾村
- 三、建设单位：千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
- 四、建设期限：2023年8月-2024年12月
- 五、建设内容：改造及治理面积1.147km²（1720.07亩），

治理水土流失面积为 0.514 km² (771.5 亩)。布设小广场 2 座，大广场 2 座，石拱桥 2 座，钢桥 28m，木方亭 1 座，小卖部 3 座，游园道 4400m，自行车道 1147m，停车场 2 处，湖心岛 1 座，卫生厕所 1 座，租赁屋 1 座，方形水池 7 个，蒙古包 5 个，塑石 5 座，跑马场 1 座，沙滩 1 处，猎魔拓展场 1410 m²，滑沙场 2124 m²，沙雕 3 座，攀岩器材 5 套，综合管理房 1 座，花池 3000m²，灯 311 盏，电线 12266m，给排水 2766m，造林 19733 棵，种草 31555m²。

六、资金来源及筹措

项目投资 5655.78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申请上级专项补助资金及自筹。

此复

项目编码为：2307-610328-04-01-604882



抄送：县发改局
